

#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 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名称：子洲县财政局（章）

被评价单位名称：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章）

评审起止时间：2021 年 5 月 1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 目录

摘要.....	1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一) 部门概况.....	1
(二) 部门管理制度.....	2
(三) 部门机关预算资金.....	2
二、部门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2
(一) 部门职能、职责.....	2
(二) 部门当年工作任务及重点项目，这些任务和项目的完成情 况.....	4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14
三、评价思路.....	15
(一) 评价思路及关注点.....	15
(二) 评价方法.....	17
(三) 评价过程.....	17
(四) 评价依据.....	18
四、指标体系.....	19
(一) 评价指标的构建思路及分值分布.....	19
(二) 评价等级.....	20
五、绩效重点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绩效分析.....	20
(一) 评价结论.....	20
(二) 绩效重点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	26

(三) 绩效重点评价分析.....	27
六、存在问题和建议.....	<b>31</b>
(一) 存在的问题.....	31
(二) 建议和改进举措.....	32
七、相关附件.....	<b>33</b>

## 摘要

### • 部门概述

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是政府工作部门，属正科级建制，是全额财政拨款独立预算部门。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内设办公室岗、项目管理岗、党建管理岗和 财务岗；下设 7 个事业单位。

### • 评价结论

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重点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65.99 分，等级为“较差”。

### • 绩效分析

投入情况综合评价满分为 24 分，财政部门评价得分 20.49 分；过程情况综合评价满分为 66 分，财政部门评价得分 37.5 分；效果情况分综合评价满分为 10 分，财政部门评价得分 8 分。

### • 存在问题

存在问题有以下几点：1、预算报表编制细化不足、公开不及时；2、年初预算到位率较低；3、预算完成率较低；4、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较差；5、公用经费控制能力差；6、三公经费控制率低 7、部门绩效评价不足。

### • 建议

针对以上存在的问题，我评价小组提出以下整改建议：1、预算编制明确细化同时及时公开；2、提高预算编制精准性，从而降低预算调整；3、提高预算执行能力；4、严格控制公用经费预算及支出；5、规范开展绩效自评。



# 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根据《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子洲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子政办发【2021】27号）、《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子财发【2021】89号）、《子洲县财政局关于《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办法》（子财发【2021】90号）、《关于开展2020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子财发【2021】130号），子洲县财政局安排子洲县财政预算绩效评价中心于2021年5月至2021年9月对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作绩效重点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概况

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是政府工作部门，属正科级建制，是全额财政拨款独立预算部门。设局长1名，副局长2名，内设办公室岗、项目管理岗、党建管理岗和财务岗；下设7个事业单位：子洲县工伤保险经办机构、子洲县人事信息中心、子洲县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中心、子洲县机关事业单位和居民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子洲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子洲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和子洲县劳务输出服务中心。截止2020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230人，其中行政编制11人、事业编制219人；实有人员85人，其中行政8人、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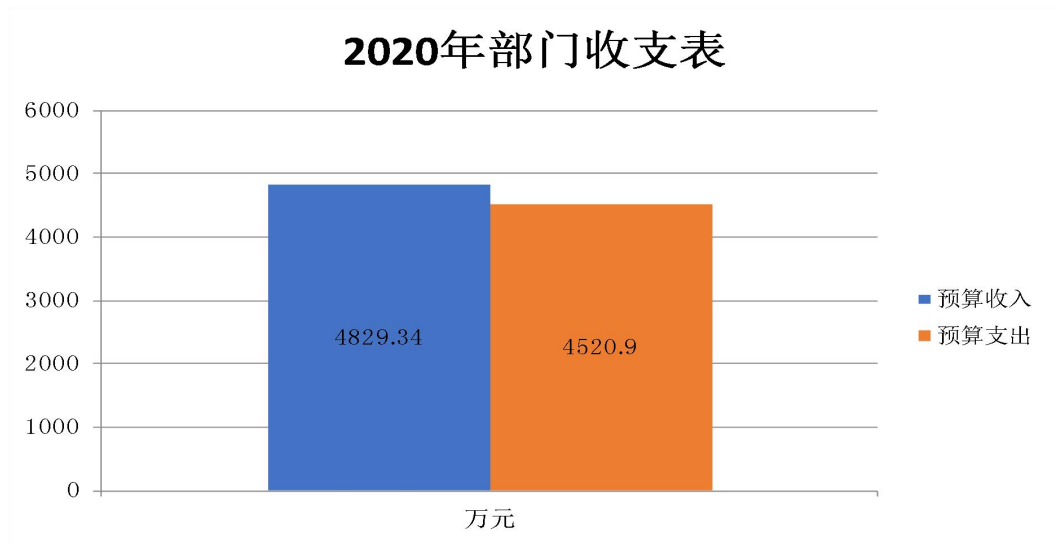
业 77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1 人。

## （二）部门管理制度

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制定了符合本部门实际的《财务管理制度》。

## （三）部门机关预算资金

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财政下达预算资金 4829.34 万元，预算资金支付 4520.9 万元，结转结余 308.44 万元。



## 二、部门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 （一）部门职能、职责

1、贯彻落实中省市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起草本县相关政策和规定，拟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拟订并组织实施本县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依法管理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3、负责本县促进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会同有关部门研究落实就业援助制度；拟订并落实职业资格制度相关政策，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牵头拟订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

4、统筹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组织实施本县城乡社会保险及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保险及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贯彻执行机关企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政策措施，认真执行社会保险基金收缴、支付、管理办法。

5、负责本县就业、失业、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6、负责本县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福利的综合管理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工作；组织实施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津贴、补贴等政策；研究建立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组织实施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离退休等政策；负责企业工资宏观管理，监督检查企业执行最低工资标准。

7、会同有关部门指导本县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参与人才管理工作，拟订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培养和管理、服务工作。

8、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本县农民工工作政策和规划，推动农民工

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9、贯彻落实劳动关系政策和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和仲裁制度，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制定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10、负责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职称评审及机关事业单位职工的工人技术等级考试报名工作。

11、积极破除僵化思维，构建有利于推进有条件农村居民进城落户工作。

12、负责协调有关职能部门做好离退休职工的管理和服务工作。

13、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部门当年工作任务及重点项目，这些任务和项目的完成情况

1、年度工作任务

(1) 实施就业优先发展战略，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拓展就业渠道，实现稳定就业。一是充分拓展就业渠道，积极开发就业岗位。鼓励、引导高校毕业生及贫困劳动力到各类民营企业以及服务行业就业。二是积极组织召开专场招聘会。主动与县内外企业联系，以贫困劳动力为重点，通过举办线上线下等多种形式的招聘会，为高校毕业生和贫困劳动力与用工企业搭建起就业双向选择的平台。三是加强与江都区劳务协作。充分利用江都区与子洲县对口帮扶有利契机，了解和掌握江都区企业用工信息，通过子洲县政府网站和信息专栏不

定期发布招工信息。四是认真做好就地就近转移就业工作。我局继续实施就地就近转移就业示范工程，鼓励扶贫基地和社区工厂吸纳贫困劳动力就业。2020年计划开发城镇新增就业岗位安置新增就业人员1950人，其中失业人员再就业600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240人，失业率控制在4.3%以内，其中贫困劳动力转移就业800人。

(2) 加大扶持力度，落实创业政策。按照《子洲县全民创业实施意见》和《陕西省创业促就业小额担保贷款实施办法》有关规定，积极向市人社局争取小额担保贷款资金，对我县有创业愿望的贫困劳动力且成功创办的各类小微企业给予最高5万元的小额担保贷款和对全县贫困劳动力首次创办的经济实体且取得法定证件、依法经营6个月以上的，给予3000元一次性创业补贴。

(3) 完善培训机制，提升培训质量。一是继续发挥技能培训服务团的职能，以村委为理论课堂、以田间地头为实践阵地，开展有机苹果、山地核桃、经济林业、中药材种植、畜牧养殖等技能为主的免费培训。二是针对子洲县城和乡镇适龄人员，根据其培训意愿，鼓励和引导其参加职教中心的家政服务、糕点制作、特色小吃、月嫂等培训。2020年计划就业技能培训400人，创业培训200人，其中贫困劳动力技能培训200人。三是根据《榆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榆林市扶贫办转发省人社厅、省扶贫办关于开展技能脱贫千校行动的通知》，对有就读技工院校意愿的贫困劳动力，特别是“两后生”，组织到职业院校培训。四是认真落实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根据榆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榆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榆林市职业技能

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19-2021年）的通知》（榆政人社发〔2019〕340号）文件精神，全面开展各类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

（4）加强人事管理，服务人事人才工作。积极申报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招聘考试及人才引进工作。根据《子洲县事业单位吸收引进专业技术人才实施意见》（子发〔2012〕30号）文件精神和我县事业单位工作实际需要和编制情况，积极向市人社局申报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招聘考试，重点解决教育、卫生、农、林、水、牧等系统专业技术人员短缺问题。同时积极赴西安引进和招聘教育和医疗卫生专业普通高校毕业生，不断加强我县教育和卫生专业技术人才力量。

（5）加快推进社会保障体系建设我局将继续坚持全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的方针，逐步实现体制机制更加完备、法定人群基本覆盖、基本保障更加可靠、基金运行安全有效、管理服务高效便捷，基本建成覆盖我县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并按照《榆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榆林市2019年全民参保计划工作方案〉的通知》（榆政人社发〔2019〕70号）文件精神，全面完成全民参保登记计划和参保指标，实现应保尽保。

（6）认真做好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工作。根据省市文件要求，及时调整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工资和提高乡镇工作补贴。通过调整和提高，不断优化工资结构，实现基本工资标准正常增长机制，调动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7）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维护劳动关系总体和谐稳定。加大劳动执法与劳动关系调解力度。认真贯彻实施《劳动合同法》和《劳动

人事调解仲裁法》，加大劳动力市场秩序的维护，充分发挥劳动争议调解仲裁作用，调解劳动纠纷，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稳定。

## 2、年度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1) 大力开发城镇新增就业岗位促就业。按照“劳动者自主就业、市场调节就业、政府促进就业”的指导方针,在新冠疫情肆虐和复工复产的情况下,积极搭建就业双向选择平台,引导高校毕业生、城镇失业人员、贫困劳动力等就业困难群体转变就业观念,鼓励向城乡基层、中小企业和服务业就业。同时积极通过网络、QQ群、微信、宣传单和就业信息栏等多种方式为就业困难群体提供就业信息、就业指导、职业介绍等多种就业服务举措,帮助其实现就业。2020年共开发就业岗位1986多个,城镇新增就业1955人,完成市级任务1950人的100.3%;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753人,完成市级任务600人的125.5%,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240人,完成市级任务240人的100%,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033%,完成市级任务4.3%目标的107%。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率达96%以上,超额完成市级任务90%的目标;分四批向县内企事业单位安排了140名见习生,完成率100%。其中贫困劳动力转移就业946人,完成任务的105%。

(2) 组织召开招聘会促转移就业。举办了大小不等9场招聘会,共提供就业岗位1700多个,共达成就业意向537人,最终实现转移就业337人。

(3) 落实优惠政策促就业。一是落实交通补贴。为了鼓励贫困劳动力通过外出转移就业增加收入,我局根据省市文件精神,2020

年我局从就业资金中列支 110 万元预拨至各乡镇，由各乡镇负责对外出贫困劳动力兑现交通补贴，共为 18 个乡镇的 3865 名外出务工的贫困劳动力兑现交通补贴 101.72 万元。二是落实社区工厂优惠政策。积极建立社区工厂和扶贫基地带动贫困劳动力实现就近就地转移就业。2020 年我局通过摸排、考察、认定，确立了 3 个社区工厂（陕西省天芪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子洲县爱豆科技有限公司和子洲县颐子纺织品贸易有限责任公司）、1 个扶贫基地（子洲县天赐中药材有限责任公司），新认定的扶贫基地和社区工厂共吸纳贫困劳动力就业 24 人，落实奖补性补贴 2.1 万元。三是落实疫情期间“点对点”输送。为解决疫情期间劳动力务工难、就业难问题，我局安排专车分 5 个批集中运送 157 名劳动力复工复产，其中向西安、延安运送 141 名农民工，向扬州市江都区“点对点”输送 16 名贫困劳动力。四是认真做好公益性岗位招聘。2020 年我局印发了《子洲县 2020 年利用公益专岗安置贫困劳动力就业实施方案》、《子洲县 2020 年招聘畜牧兽医类专业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实施方案》，鼓励各单位根据疫情工作需要，积极开发公益专岗，助力脱贫攻坚和疫情防控。2020 年在疫情期间招聘公益专岗 55 人。截止目前，全县实现劳动力转移就业 6.03 万人，收入达 6.22 亿元。

（4）加强职业技能培训促就业。为了进一步提高劳动力特别是贫困劳动力技能水平，增强就业和创业竞争力，根据山区农业现代化建设的特点和精准脱贫的要求，我局不断加大对全县贫困劳动力和富余劳动力技能培训的力度，提高其脱贫致富技能水平和就业能力，助

推我县脱贫巩固。一是开展产业技能培训。紧紧围绕我县种养殖、苹果、核桃、中药材等主导产业，充分发挥技能培训服务团的优势，将贫困劳动力集中在乡镇、村委和田间地头进行培训，实现了产业技能培训下乡、技能入户。现已对全县的 18 个乡镇的 2666 名贫困劳动力进行了产业技能培训，期间免费发放培训资料 2 万多册。二是开展特色技能培训。针对市场需求和贫困劳动力的培训意愿，通过职教中心组织开展了特色培训。其中组织子洲县银海酒店 136 名职工就酒店管理为内容的在岗线上培训和子洲县顺昌保安公司 131 名职工就保安服务内容的线上培训，共落实职业技能提升培训补贴 20.8 万元；开展了一期保育员培训，共培训 88 人，其中贫困劳动力 30 人；组织了一期月嫂培训，共培训 60 人，其中贫困劳动力 29 人；组织了 4 次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训，共培训 279 人，其中贫困劳动力 90 人，培训后实现创业 68 人，带动劳动力就业 47 人。开展了一期面点小吃培训，共培训 118 人，其中贫困劳动力 59 人；开展了一期老年护理培训，共培训 43 人，其中贫困劳动力 17 人；开展了一期技能提升家政服务培训，共培训 71 人，其中贫困劳动力 37 人。三是开展技能脱贫千校行动培训。为使技能脱贫千校行动（雨露计划）工作落到实处。我县以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子洲县扶贫开发办公室名义印发了《关于进一步落实“技能脱贫千校行动”扶贫补助资金的通知》文件，并抽调人员赴各乡镇对 2016 年至 2020 年期间，在我省技工院校就读，并拥有全日制正式学籍的子洲县农村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子女进行了摸底和排查，共统计出 149 名贫困家庭子女就读技工院校，并以红头

文件的形式报送至扶贫办，由县扶贫办按照每生每年 3000 元的补助标准进行发放。同时，通过宣传、动员、报名、面试、审核等程序，向陕西汽车技工学校学技能输送“两后生” 11 人，其中贫困“两后生” 9 人。四是开展以工代训培训。为了一方面解决贫困劳动力就地就近转移就业，另一方面缓解企业用工成本压力，鼓励复产复工，应对中美贸易摩擦和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我局抽调精兵强将，通过走访县内企业，深入了解企业用工需求，积极与企业负责人沟通洽谈，宣传以工代训政策，最终向子洲县爱豆科技有限公司等 21 家企业 761 人进行了以工代训培训，并拨付以工代训培训补贴 69.15 万元。五是开展网络培训。针对外出务工人员流动性大、组织培训困难的实际情况，我局开发了一套培训软件，对外出务工的贫困劳动力进行网上培训，培训合格及时通过网上发放结业证书。现已在网上成功注册培训了 686 名劳动力，其中贫困劳动力 228 名。

(5) 全力推进全民创业促就业。为鼓励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按照《陕西省创业促就业小额担保贷款实施办法》、《子洲县全民创业实施意见》，结合我县全民创业工作，加大创业引导和创业小额担保贷款发放力度，着力解决在创业过程中融资难、门槛高等问题。同时不断完善创业帮扶措施，加强创业服务和培训，强化创业实训，通过创业带动更多的人员就业。截止目前，共在人力资源市场五楼组织开展了三期创业（SYB）培训班，共培训 155 人，其中贫困劳动力 51 人。并对全县贫困劳动力首次创办的经济实体且取得法定证件、依法经营 6 个月以上的，给予 5000 元一次性创业补贴。经过自主创业人



员申请、我局核查，目前已为 172 名劳动力兑现了创业补贴，共兑现补贴 86 万元。其中贫困劳动力 59 名，完成市级任务 30 人的 196%。全年为有创业意愿并实现成功创业的劳动力发放小额担保贷款 4602 万元，完成 1800 万任务的 256%。

(6) 积极创建标准化创业中心促就业。为了推动子洲县创新创业创造、营造良好发展环境，最大限度释放全县创新创业创造动能。我局印发了《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创建标准化创业中心实施方案》，在去年认定 1 个县级标准化创业中心和 8 个镇级标准化创业中心的基础上，新认定了 2 个镇级标准化创业中心，全面完成了市级目标任务。

(7) 加强社会保险制度建设，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截止目前，我县形成了以五大社会保险为基础社会保障体系，基本实现了老有所养、工伤有保险、失业有救助的社会保障新局面。并通过实施“全民参保登记计划”，全面完成了社保缴费由税务部门统一征缴，实现了社会保障由“制度全覆盖”向“人群全覆盖”转变，

落实疫情期间中小微企业社会保险减免政策。根据中省市文件精神，全面贯彻落实疫情期间阶段性减免企业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单位缴费政策。截止目前，企业养老保险共减免 398 万元。失业保险共涉及 10 个企业 428 人，减免失业保险 6.01 万元。企业工伤保险共核定邮政集团公司子洲县分公司等 103 家企业，涉及人员 2077 人，减免工伤保险 64.3 万元。

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社会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工作进一步完善。

通过改革和完善，进一步提高了我县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社会化管理服务水平，做好了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登记、缴费申报、关系转移、待遇核定和支付等工作。截止目前，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的职工达 10561 人，其中在职人员参保 7166 人，退休人员参保 3367 人。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稳步推进。按照城镇职工养老保险有关政策，及时办理参保、续保及退休审批工作。截止目前，参加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数有 9304 人，其中企业职工参保人数 6894 人，离退休参保人数 2410 人。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覆盖面不断扩大。加大政策宣传，落实贫困人口参保个人缴费补助政策，提高参保、续保意识和养老保险待遇水平，真正实现应保尽保。截止目前，居民养老保险登记参保 160032 人，其中享受养老保险待遇 46627 人。

工伤保险制度深入推进。继续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建筑业、煤炭业等高危企业缴纳工伤保险的自觉性。截止目前，工伤保险参保人数达 13717 人，认定工伤事故 38 起。

失业保险参保人数稳步增加。为了保证失业人员的基本生活保障，我局积极落实失业保险政策，按时发放失业保险金。截止目前，失业保险参保人数达 7338 人。

(8) 加强人事管理，服务人事人才工作。

全面完成机构改革。根据 2020 年机构改革的要求，我局全面完成了事业单位机构改革任务，将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和劳动服务

科整合为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中心；将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经办中心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经办中心整合为机关事业单位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经办中心；将干部工人退休服务所整合为人事信息中心；将农民工工作服务中心整合为劳务输出服务中心。

加强专业技术人员队伍建设。今年共为教育、卫健聘用 18 名专业技术人员；与教育局联合招聘了 45 名特岗教师，组织畜牧兽医类公益性岗位考试招聘畜牧类专业技术人才 28 名；为陕西应马安养殖有限公司雇佣 16 名公益性岗位；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和招募“三支一扶”人员 29 人；赴西安校园招聘教育类专业技术人员 12 人。

（9）认真做好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工作。

根据省市文件要求，我局及时召开全县调资会议，按时调整了全县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工资和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

（10）加大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和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力度，维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

为了最大限度地维护农民工的合法权益，我局在年初开展了劳动保障相关法律法规宣传活动，累计向用人单位及劳动者免费发放《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劳动者维权法规汇编》和《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等各种宣传材料 12000 多份。对全县易发生欠薪的 28 家用人单位进行重点监督检查，认真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的相关制度。对全县的 11 个施工项目工程，按照要求预存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共计 637.58 万元，县政府也在子洲

县社会保障基金财政专户注入农民工工资应急周转金 300 万元，全面杜绝了拖欠农民工工资现象。2020 年以来，我局严格执行省、市关于在全省推广使用“互联网+调解”服务平台的文件要求，加快推进基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组织建设。截止目前，我县基层共有 13 个乡镇，已有 12 个乡镇在“互联网+调解”服务平台上建立了乡镇调解组织账号，建设率达到了 92.3%。受理仲裁案件 12 件，均已结案，涉案人数 19 人，涉案金额大约 44 万元人民币，法定时效内结案率达 100%。

(11) 加强干部队伍自身建设，提高服务能力。

首先，加强政治建设。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二是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教育全体人社党员干部树立道德高线、守住纪律底线，真正把道德标准树起来、把纪律要求严起来、把政治规矩立起来。三是积极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全面提升人社干部理论素养和工作能力，促进了学习洗礼和就业扶贫、日常工作“双促进、双提升”。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通过查询政府门户网站财政资金预算信息模块中《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年初预算主要下达 5 项绩效目标，分别是：目标 1：实施就业优先发展战略，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目标 2：加强人事管理，服务人事人才工作；目标 3：加快推进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目标 4：认真做好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工作；目标 5：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维护劳动关系总体和谐稳定。截止 2020 年底，各项目标已全部完成，完成率为 100%。

### 三、评价思路

#### （一）评价思路及关注点

为使绩效重点评价工作顺利开展，由县财政预算绩效评价中心成立绩效重点评价工作组，负责绩效重点评价的组织管理评价工作。工作组的构成如下：

组 长：封志壮

成 员：王舒、曹丽、曹浩浩、张东

主评人员：王舒

工作主要思路如下：

#### 1、前期准备

（1）发布文件，确定被评价部门及对应的评价小组和主评人员，同时确定评价方向及设计指标体系框架；

（2）与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务人员对接，根据初步设计的指标体系框架收集部分绩效重点评价所需材料；

（3）与财政部门及年度目标责任考核部门联系，收集财政资金下达文件及年度考核文件；

（4）上子洲县政府门户网站，收集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已经公示的 2020 年度预、决算报告及报表、2020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上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查询该部门 2020 年度政府采购信息；

（5）对绩效重点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研究，制定《子洲县人力资

源和社会保障局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指标体系表》。

## 2、组织绩效重点评价

(1) 依据《关于开展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子财发【2021】130 号附件一)，根据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实际情况及能够收集到手的材料，制定《关于开展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工作实施方案》；

(2) 对工作组人员进行业务分工；

(3) 通过查看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提供的资料、收集到的财政部门 and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部门提供资料及在子洲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和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查询到的信息，依据已制定的《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指标体系表》，形成初步工作底稿；

(4) 实地走访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与相关业务人员进行对接，并核实所收集的佐证材料。

## 3、分析总结并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1) 数据分析，提出初稿。根据绩效重点评价工作组的意见及考察、考评的结果进行整理、分析，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初稿；

(2) 小组讨论，形成定稿。所有工作组人员对撰写的绩效重点评价报告初稿进行讨论，形成正式的《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3) 送达报告，监督整改。将《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报告》送达子洲县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并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整改并报送整改结果。

## （二）评价方法

财政支出的绩效重点评价采用成本效益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和民主评议法、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综合判断法等方法，依据《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指标体系表》进行评价。

## （三）评价过程

1、收集资料（5月11日—6月15日）：及时通知被评价部门报送《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1】130号）规定报送的材料。

2、设计指标（6月16日—7月1日）：根据部门报送的材料，并且对部门的整体运行情况以及部门的职能职责等进行指标设计，并且要充分与部门进行讨论形成评价指标。

3、现场查看（8月3日）：通过现场查看会议记录、文件、账册等资料，并且召开座谈会等多种方式，对部门提供的评价材料进行核实。

4、组织评价（8月4日）：召开评价小组会议，根据所取的材料和评价指标进行科学、公正地评价。

5、底稿会审（9月6日—9月10日）：由我单位领导牵头，所有工作人员共同参与，利用收集到的资料，对评价小组制作的评价底稿及指标进行会审，指出并整改在小组评价中出现的错误评价思路及不合理的评价方法。

6、撰写报告（9月10日—9月14日）：根据评价结果和评价过程客观真实地撰写评价报告。

7、会议讨论（9月15日—9月20日）：召开单位全体工作人员大会，依据已有材料，对形成的报告初稿和评分表内容及格式做进一步核实并修改，形成报告最终稿。

8、送达报告（9月21日—9月25日）：将撰写好的报告送达被评价部门，说明报告情况并征求被评价单位对报告真实性意见，真实性通过后要求其建立整改台账并报送整改结果。

9、整理归档（9月25日—9月30日）：根据县政府规定对评价报告在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并且对评价的所有资料进行整理归档。

#### （四）评价依据

本次重点绩效评价将通过对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0年度财政资金的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债权债务管理、资产管理和履职效益6个方面进行评分评价，为此，将依据以下法律、法规制度及相关资料：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 3、《行政单位会计制度》。
- 4、《行政单位财务规则》。
- 5、《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
- 6、《子洲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子政办发



【2021】27号）。

7、《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子财发【2021】89号）。

8、《子洲县财政局关于《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办法》（子财发【2021】90号）。

9、《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1】130号）。

10、《子洲县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委员会关于各乡镇（街道办、便民服务中心）、各部门2020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情况的通报》（子考发【2021】1号）。

11、审计报告及财政监督检查报告。

12、2020年度的部门预算。

13、2019年、2020年部门决算。

14、县财政局2020年度资金下达指标台账。

15、财政云系统财政局下达指标表及支付台帐。

16、科目余额表等有关的财务资料。

17、其他相关文件（中省奖励文件等与部门工作有直接关联的文件）。

#### **四、指标体系**

##### **（一）评价指标的构建思路及分值分布**

本次绩效重点评价指标体系设计了投入、过程、效果3个一级指标，在此基础上，根据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整体特性进

行细化分解，明确了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债权债务管理、资产管理和履职效益 6 个二级指标，在此基础上进一步细化分解了 18 个三级指标。

1、投入：主要考核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预算编制方面的内容。依据考核内容分为 1 个二级指标，细化为 3 个三级指标，从 6 个方面进行考核，共计 24 分。

2、过程：主要考核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债权债务管理、资产管理四个方面的内容。依据考核内容分为 4 个二级指标，细化为 14 个三级指标，从 18 个方面进行考核，共计 66 分。

3、效果：以考核办对各乡镇及部门 2020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情况的通报为依据，评价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履职效益。依据考核内容分为 1 个二级指标，分为 1 个三级指标，只从考核办对该部门的责任考核情况 1 个方面进行考核，共计 10 分。

## （二）评价等级

本次绩效重点评价采用百分制，各级指标依据其指标权重确定分值，评价人员根据评价情况对各项指标进行评分，最终得分由各项评价指标得分加总得到。根据最终得分情况将评价标准分为四个等级：优秀（得分 $\geq$ 90 分）；良好（80 分 $\leq$ 得分 $<$ 90 分）；一般（70 $\leq$ 得分 $<$ 80 分）；较差（得分 $<$ 70 分）。

## 五、绩效重点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绩效分析

### （一）评价结论

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  
评价综合得分 65.99 分，等级为“较差”。具体情况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2	扣分原因
投入 (24分)	预算编制 (24分)	部门预算	部门预算的完整性。预算收入来源编报齐全，得1分；预算支出编报齐全，得1分；发现编报数据不齐全或有错误的，发现1处，扣0.5分，扣完为止。	2	2	
			部门预算的准确性。专项业务费明确细化填报，得1分；汇总数据与分类数据对应准确，得1分；文字报告与表格内容一致并准确，得1分；所有细化和分类填报每出错1处错误，扣0.5分，扣完为止	3	3	
			部门预算细化性。按经济科目分类精准预算，得1分，未按此分类不得分；按功能科目分类精准预算，得1分，未按此分类不得分；“其他”科目金额占部门预算总额的比例小于等于10%的，得1分；大于10%的，得0分	3	2	“其他”科目预算金额=140.82万元，预算总额1332.5万元，占比大于10%
			部门预算的及时性。部门预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得2分；超过时限报送的，每超1个工作日，扣1分，扣完为止。	2	0	7.23公开，超时3天
		绩效目标	进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得1分；进行部门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得1分；绩效目标资金填报准确，得2分；绩效目标指标明确，量化准确，得2分，绩效目标编制不明确、未量化的发现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未有专项资金的，得满分）	6	6	
		年初预算到位率	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到位率大于95%，得满分；到位率小于95%，按公式计算得分。（部门预算数、部门决算数指县本级财政指标数，扣除上级专项支出）	8	7.49	公共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到位率=89%

过程 (66分)	预算执行 (31分)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率大于等于 95%的，得满分；完成率小于等于 85%的，得 0 分；完成率在 95%-8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12	0	预算完成率=50.37%
		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	结转结余率小于或等于 5%的，得满分；结转结余率大于或等于 15%的，得 0 分；结转结余率在 5%-1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本年度结转结余数是累计结余结转数减去年初结余结转数）	4	0	2020 年结转结余率=49.63%
			结转结余变动率小于或等于 5%的，得满分；大于或等于 15%的，得 0 分；在 5%-1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5	0	结转结余变动率 1055%
		公用经费控制率	公用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 100%的，得 2 分，否则得 0 分。	2	0	公用经费控制率 424%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在大于等于-15%和小于等于 15%之间的，得 2 分，否则得 0 分。	2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动态变动率等于或小于 0 时，得满分；大于 0 时，得 0 分	1.5	1.5	
			部门三公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 1 时，得满分；控制率大于 1 的，得 0 分。	1.5	0	三公经费无预算有支出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大于等于 95%的，得满分；执行率在 70%-95%的，按公式计算得分；小于等于 70%的，得 0 分；或未按规定进行政府采购手续的发现一处扣 1 分，扣完为止。	3	3	

过程 (66分)	预算管理 (26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每项公开内容完整、细化、准确、及时，得2分，5项共计10分。每出现一处不完整、不细化、不准确或不及时扣0.5分，扣完为止。	10	10	
		财政供养人员	编制内得满分。超编1人扣0.5分，扣完为止。另人员变动长期不办理工资手续扣1分（超过三个月视为长期）。	2	2	
		制度建设	有内控制度和财务制度得1分，制度合规并且更新得1分，按制度规定运行得1分	3	3	
		绩效目标的实现	全部实现绩效目标得2分，未实现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未公开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2	2	
		部门绩效评价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率100%的，得2分，不足100%的，每低10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率100%的，得2分，不足100%的，每低10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4	2	整体自评率=64%
	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再评价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部门对绩效评价结果有应用有整改台账，得1分，否则不得分；部门开展绩效自评有会议记录，得1分，否则不得分；绩效自评等级划分正确，得1分，否则不得分；部门开展绩效自评档案完整齐全，得1分，无档案不得分。		5	5		
	债权债务管理 (4分)	债权管理	较上年变动率增减在5%以内得满分，增减率增减率在5%以上、10%以内得1分，得1分，否则不得分。变动率=(本年年末债权余额-年初债权余额)/年初债权余额	2	0	变动率 1055%
		债务管理	无债务余额得满分，年初与年末债务余额未变动得1分，年末债务余额大于年初余额不得分。	2	2	
	资产管理 (5分)	准确性	账面数与实际一致得满分，发现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	2	2	
		使用率	使用率达100%得满分，每下降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3	3	

效果 (10分)	履职 效益 (10分)	年度目标实现	年度县委目标责任考核结果评为优秀等次的部门，得10分；良好等次的，得8分；一般等次的，得5分；较差等次的，得0分。	10	8	考核良好
总分				100	65.99	

## （二）绩效重点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

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从人员构成、整体支出规模、年度目标及分解目标自评（分为投入、产出、效果、满意度 4 个方面）4 个方面设表分析了部门 2020 年度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同时用文字报告形式从部门概况、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等次及绩效完成情况的分析、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四个方面对该部门 2020 年度财政资金绩效实现情况进行自评分析报告。

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自评得分 91 分，本次绩效重点评价得分 65.99 分，绩效重点评价与自评结果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为：

### 1、评分体系存在差异

绩效自评主要从本部门预算编制及绩效目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重点工作任务、社会效益指标、履职效益、群众满意度、受益对象满意度 8 个方面）实现情况进行评价，而绩效重点评价考虑到目前本县绩效目标设置暂不成熟，不足以做评价部门工作能力的标准，主要从资金的预算及到位情况、各项资金的使用及结余情况、财政供养人员变动情况、财务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绩效自评完整性及程序的合规性、国有资产使用情况及年度工作目标完成情况等方面进行。

### 2、评价过程的差异

绩效自评由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成立的绩效自评小组



通过开会、制定工作方案、制定绩效评分体系表、打分，最后给出绩效自评报告；而绩效重点评价由县财政局发文确定被评价部门，然后由县财政局委托县财政预算绩效评价中心收集资料、设计指标、现场查看、组织评价、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最后送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 （三）绩效重点评价分析

#### 1、投入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24 分，得分 20.49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85.38%）。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部门预算的完整性：共 2 分。预算信息编报完整，得 2 分。

（2）部门预算的准确性：共 3 分。预算信息编报准确，得 3 分。

（3）部门预算细化性：共 3 分。按照经济科目预算明确；按照功能科目预算明确；“其他”科目预算金额 140.82 万元，预算总额 1332.5 万元，“其他”科目预算金额在预算总金额中的占比= $140.82 \div 1332.5 \times 100\% = 10.57\%$ ，大于于 10%，共 3 分，得 2 分。

（4）部门预算的及时性：共 2 分。预算编报及时完成，7.23 日公开，超 3 天，共 2 分，得 0 分。

（5）绩效目标：共 6 分。有 2020 年整体和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共 2 分，得 2 分；2020 年预算数据与 2020 年绩效目标数据一致，共 2 分，得 2 分；绩效目标指标明确，量化准确，共 2 分，得 2 分。

（6）年初预算到位率：共 8 分。2020 年预算调整金额 32 万元，2020 年公共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数= $290.12 - 32 = 258.12$  万元，2020 年

公共财政财政收入决算=290.12 万元，年初预算到位率=258.12÷290.12×100%=89%，本项得分=89%÷95%×8=7.49 分，共 8 分，得 7.49。

## 2、过程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66 分，得分 37.5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56.82%）。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一是预算执行方面，共 31 分，得 6.5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预算完成率：共 12 分。2020 年预算收入合计数（财政预算指标下达）=790.62 万元，2020 年本年预算支出合计数=790.62-（429.53-37.17）=398.26 万元，预算完成率=398.26÷790.62×100%=50.37%，完成率小于等于 85%，共 12 分，得 0 分。

（2）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共 9 分：

2020 年结转结余=429.53-37.17=392.36 万元，2020 年预算收入合计数（财政预算指标下达）=790.62 万元，结转结余率=（392.36÷790.62）×100%=49.63%，结转结余率大于 15%，共 4 分，得 0 分；

2020 年累计结转结余=429.53 万元，2019 年累计结转结余=37.17 万元，结转结余变动率=（429.53-37.17）÷37.17×100%=1055%，结转结余变动率大于 100%，共 5 分，得 0 分。

（3）公用经费控制率：共 4 分：

2020 年公用经费决算支出=171.33 万元，2020 年公用经费预算=40.41 万元，2020 年公用经费控制率=（171.33÷40.41）×100%=424%，大于 100%，共 2 分，得 0 分；

2019 年公用经费决算支出=181.44 万元，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

= $[(171.33-181.44) \div 181.44] \times 100\% = -5.57\%$ ，结转结余变动率小于 5%，共 2 分，得 2 分。

(4) 三公经费控制率：共 3 分：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0 万元，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0 万元，三公经费动态变动率= 0，得 1.5 分；

2020 年三公经费支出=1.67 万元，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0 万元，三公经费有支出无预算，得 0 分。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共 3 分。2020 年县本级资金政府采购支出金额 0 万元，2020 年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100%，大于 95%，得 3 分。

二是预算管理方面，共 26 分，得 24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整性：共 10 分。预算信息、决算信息、公用经费信息、三公经费信息、绩效信息全部齐全，得 10 分；

(2) 财政供养人员：共 2 分。人员编制 12 个，实有人员 11 人，不超编，得 2 分；

(3) 制度建设：共 3 分。单位有内控制度和财务制度，预留印鉴规范，支出程序规范，得 3 分；

(4) 绩效目标的实现：共 2 分。目标 1：实施就业优先发展战略，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目标 2：加强人事管理，服务人事人才工作；目标 3：加快推进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目标 4：认真做好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工作；目标 5：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维护劳动关系总体和谐稳定。以上绩效目标已实现，得 2 分。

(5) 部门绩效评价：共 4 分。

开展整体评价资金数=790.62 万元，应开展部门整体评价资金数=1233.84 万元，整体自评率= $790.62 \div 1233.84 \times 100\% = 64\%$ ，共 2 分，得 0 分；

绩效自评项目数=4 个；应进行项目自评数=4 个，项目自评率  $4 \div 4 \times 100\% = 100\%$ ，共 2 分，得 2 分；

(6) 部门绩效再评价：共 5 分。部门对所属二级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再评价，得 1 分；对绩效评价结果有应用，有整改台账，得 1 分；开展自评方式规范，有会议记录得 1 分；自评等级划分准确得 1 分；自评档案齐全得 1 分，；本项共 5 分，得 5 分。

三是债权债务管理方面，共 4 分，得 2 分。

(1)、债权管理（本项共 2 分，得 0 分）：

2020 年初其他应收款 37.16 万元；2020 年末其他应收款 429.15 万元，变动率= $(429.15 - 37.16) \div 37.16 = 1055\%$ ， $1055\% > 10\%$ ，得 0 分。

(2) 债务管理（本项共 2 分，得 2 分）：

2020 年初和年末债务均为 0 万元，得 2 分。

四是资产管理方面，共 5 分，得 5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 准确性：共 2 分。抽查固定资产账面=239 个，实际数=239 个，账面数与实际一致，得 2 分；

(2) 使用率：共 3 分。抽查资产总额=534489.08 元，抽查在使用资产=534489.08 元，资产使用率= $534489.08 \div 534489.08 \times$

100%=100%，得 3 分。

### 3、效果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10 分，得分 8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80%）。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年度目标实现：共 10 分，年度县委目标责任考核结果评为良好等次，得 8 分。

## 六、存在问题和建议

### （一）存在的问题

#### 1、预算报表编制问题。

（1）预算报表编制细化不足。主要表现为：①在表 6（2020 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分））中“其他”科目金额为 140.82 万元，部门预算总额为 1332.5 万元，“其他”科目金额占部门预算总额的比例为 10.57%，大于《预算法》要求，“其他”科目金额不得大于部门预算总额的 10%）

（2）预算报表公开不及时。部门预算要求 7 月 20 日公开，该部门 7 月 23 日公开，超时 3 天。

（3）年初预算到位率较低。主要表现为年初预算编制不精准，年末调整预算 32 万元，从而导致年初预算到位率为 89%，预算到位率低于 95%。

#### 2、预算执行问题。

（1）预算完成率较低。主要表现为 2020 年预算收入 790.62 万元，2020 年预算支出 398.26 万元，预算完成率=50.37%，小于 85%。

(2) 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较差。主要表现为 2020 年累计结转结余 429.53 万元，2019 年累计结转结余 37.17 万元，结转结余率和结转结余变动率均大于 15%。

(3) 公用经费控制能力差。主要表现为：2020 年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为 171.33 万元，2020 年公用经费支出预算数为 40.41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424%，控制率严重大于 100%。

(4) 三公经费控制率低。主要表现为：2020 年三公经费支出=1.67 万元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0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有支出无预算。

### 3、部门绩效自评问题。

(1) 部门绩效评价不足。主要表现为该部门绩效自评中整体评价资金数 790.62 万元，应开展部门整体评价资金数 1233.84 万元，整体自评率 64%，自评率明显不足。

## (二) 建议和改进举措

### 1、加强预算编制管理。

加强预算编制管理力，按照每年预算文件要求编报预算数据，做到预算编制由粗到细，由定性到定量，避免出现大幅度预算调整情况，同时要及时公开预算相关信息，做到预算公开及时，不延迟，不推脱。

### 2、提高预算执行能力。

严格按照财政部门下达的预算资金组织各项业务活动，加大资金的支付力度，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强化资金监督能力，提高预算完成率，从而规范和加强资金管理，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从而减少。

### 3、严格控制公用经费预算及支出。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陕西省财政预算管理条例》规定，合理编制公用经费预算，工作中节约开支，无特殊情况，做到公用经费只减不增。

#### 4、严格执行预算绩效自评。

加强绩效评价相关文件学习，认真领会《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子洲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子政办发【2019】73号）等相关文件精神，端正绩效评价态度，切实做好绩效自评工作，做到整体自评率100%，项目自评率100%。

### 七、相关附件

《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指标体系表》